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3 日 9:15 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四）
- 出席对象：
 -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

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 1 栋 A 座 15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00	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00	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 00	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00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00	审议《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00	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00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 00	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00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00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子女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00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3.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3. 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3. 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3. 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3. 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3. 05	发行数量	√
13. 06	限售期安排	√

13.07	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
13.08	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13.09	上市地点	√
13.10	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14.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15.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00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8.00	审议《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9.00	审议《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20.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21.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提案5.00至21.00已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提案6.00、9.00、11.00至21.00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公司将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

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00 至下午 16: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5 月 9 日下午 16:00 之前送达或传真（0755-83575099）到公司。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 1 栋 A 座 15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00。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剑虹

联系电话：0755-83575056

传真：0755-83575099

电子邮箱：avit@avit.com.cn

5、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 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64”，投票简称为“佳创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 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00	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00	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 00	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00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00	审议《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00	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00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 00	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00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00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子女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3.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3. 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3. 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3. 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3. 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3. 05	发行数量	√			
13. 06	限售期安排	√			
13. 07	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			
13. 08	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13. 09	上市地点	√			
13. 10	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14.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15.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 00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8. 00	审议《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9. 00	审议《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20. 00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21. 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后划“√”。

可以：_____ 不可以：_____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